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《2023年度审计报告》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44,232.94万元，实收股本为44,820万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二、形成的主要原因

2023年度公司受控制权变更、经营团队调整、市场动销不畅等因素影响，主营业务收入整体下滑，当期营业毛利无法覆盖当期经营费用，加上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。截至报告期末，未弥补亏损金额累计-44,232.94万元，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，针对弥补亏损采

取如下措施：

1、回归主业发展，积极开拓市场

实施全面回归主业，聚焦资源支持主业发展，积极围绕重点产品、重点市场实施市场开发布局，通过塑造样板市场，激活市场增长潜能，释放核心市场辐射效应，改善经营业绩。

2、深化产品及销售体系变革

实施精准的产品定位策略，加快推动产品改革与结构优化，充分提升产品对客户的吸引力。同时，加大销售体系改革力度，优化销售体系架构，打造更具创造力、更具执行力、更具凝聚力的销售团队。

3、加强成本管控，实现降本增效

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工作，加强成本控制管理，有效降低公司运营成本。同时注重打造更加高效管理体系，通过建立多层次激励机制，充分激发管理团队能力，提升公司经营效益，保障年度经营目标完成。

公司未弥补亏损虽然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，但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